

民營事業機構團體及私立學校協助退除役官兵就業獎勵金申請表

附件 1

機 構 全 銜					
負 責 人 姓 名		聯 絡 人 姓 名		行 業 別	
				電 話	
※行業別中華民國稅務行業標準分類(最新版)填列大類英文代碼 19 項(A-S)與中類編碼(1-96 項)。					
設 立 地 址	□□□	縣 市	鄉 鎮 市 區	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 之 室	
聯 絡 地 址	□□□	縣 市	鄉 鎮 市 區	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 之 室	
機構符合本辦法第 3 條第 1 款，進用退除役官兵達一定比率，成效卓越請填下列表單：					
年 5 月 份 總 從 業 人 員 勞 保、公 保 人 數	人	申 報 新 進 用 退 除 役 官 兵 員 工 人 數	人	申 報 已 進 用 退 除 役 官 兵 員 工 人 數	人
機 構 規 模 (一-三級距)					
申請文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獎勵金申請表 (附件 1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進用退除役官兵員工名冊 (附件 2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切結書(附件 3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當年度 5 月份僱用員工總人數證明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最近一期完稅證明(免稅請繳附證明)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最近一期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封面影本。					
註 1：請各機構依附件編號依序排列。 註 2：各機構行業別請確實依據行業標準分類大類 19 項與中類 96 項依實填列。					
機 構 負 責 人 簽 章			機 構 印 信		

榮服處或職訓中心填寫（申請機構請勿填寫）

初審作業(申請機構資格及文件內容實質審查):(正確請打勾)

- 僱用人員勞保、公保總人數經核對附件後是否正確。  
 新進用退除役官兵人數經核對附件後是否正確。  
 已進用退除役官兵人數經核對附件後是否正確。  
 退除役官兵員工身分是否正確屬實。  
 機構是否為核准登記之合法機構。  
 機構是否確實繳稅(免稅請繳附證明)。

- 所繳交附件是否齊全且字體清晰可辨識。  
 行業別對照中華民國稅務行業標準分類是否正確。  
 檢附資料：  
 商業登記證明文件、公司登記證明文件、學校登記或其他主管機關核發之許可證影本。

申請機構權重分數審查計算：

僱用員工總人數		級距(一~三)	
新進用退除役官兵人數		新進用退除役官兵佔從業員工總人數比率(%)	
已進用退除役官兵人數		進用退除役官兵員工權重分數(取至小數點第2位四捨五入)	

初審結果：

- 符合規定  
 不符合規定  
 事由：

承辦人：

主管：

機關首長：

輔導會填寫（申請機構請勿填寫）

複審作業(申請機構資格及文件內容實質審查):(正確請打勾)

- 僱用人員勞保、公保總人數經核對附件後是否正確。  
 新進用退除役官兵人數經核對附件後是否正確。  
 已進用退除役官兵人數經核對附件後是否正確。  
 退除役官兵員工身分是否正確屬實。  
 機構是否為核准登記之合法機構。  
 機構是否確實繳稅(免稅請繳附證明)。

- 所繳交附件是否齊全且字體清晰可辨識。  
 行業別對照中華民國稅務行業標準分類是否正確。  
 檢附資料：  
 商業登記證明文件、公司登記證明文件、學校登記或其他主管機關核發之許可證影本。

申請機構權重分數審查計算：

僱用員工總人數		級距(一~三)	
新進用退除役官兵人數		新進用退除役官兵佔從業員工總人數比率(%)	
已進用退除役官兵人數		進用退除役官兵員工權重分數(取至小數點第2位四捨五入)	

複審結果：

- 符合規定  
 不符合規定：  
 事由：

承辦人：

科長：

主管：